

关于部署开展苏州市数字经济工程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时间： 2023-02-16 15:07 来源：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访问量： 6262 【字体： 大 中 小 】 分享到：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的战略部署，加快推进苏州数字经济人才队伍建设，全力服务数字经济发展，根据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部署开展全省数字经济工程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苏职称办〔2022〕57号），现就在我市开展数字经济工程专业职称评审工作通知如下：

一、建立评审基地

为更好地开展数字经济职称评审工作，充分发挥相关市、区在各自方向上的产学研优势，现决定在苏州工业园区、吴江区、相城区建立苏州市数字经济工程职称评审基地，开展全市数字经济工程相关专业高、中、初级职称评审。

委托苏州工业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全市集成电路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相关日常工作由苏州中科集成电路设计中心有限公司承担。

委托苏州市吴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全市工业互联网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相关日常工作由江苏省工业互联网发展研究中心承担。

委托苏州市相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全市区块链专业职称评审工作，相关日常工作由梧桐链数字科技研究院（苏州）有限公司承担。

二、评审依据

- 《江苏省数字经济（集成电路）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10号）
- 《江苏省数字经济（工业互联网）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11号）
- 《江苏省数字经济（区块链）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22〕12号）

三、申报程序

1. 网上申报。

申报人员可登录江苏人社网办服务大厅（<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依次选择“个人办事”→“人才人事”→“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职称评审申报”进行申报。请申报人员务必认真核对申报信息，确认无误后再行提交，网上申报审核通过后，将无法退回修改。申报时间为：

集成电路专业：2023年2月20日—5月11日

工业互联网专业：2023年2月20日—5月11日

区块链专业：2023年2月20日—6月20日

2. 申报材料报送。

网上申报审核通过后，申报人员在线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A4纸双面打印装订，一式1份，单位盖章），报送至相应受理部门。

（1）集成电路专业：

受理部门：苏州中科集成电路设计中心有限公司（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1355号国际科技园一期6幢161、162）

联系电话：62889085、62889065

截止时间：以受理部门通知为准。

（2）工业互联网专业：

受理部门：江苏省工业互联网发展研究中心（苏州市吴江区鲈乡南路501号）

联系电话：0512-60900058

截止时间：以受理部门通知为准。

（3）区块链专业：

受理部门：梧桐链数字科技研究院（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青龙港路66号领寓商务广场12楼）

联系电话：66188618

截止时间：以受理部门通知为准。

3. 收费标准

上报材料初审合格后，需缴纳评审费。高级职称评审费500元/人，中级职称评审费300元/人，初级职称评审费180元/人。

4. 评审结果查询。

评审结束后，申报人员可登陆江苏人社网办大厅进行评审结果查看、电子证书下载等。

四、相关要求

- 1. 申报人员须认真阅读相关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对照工作经历（能力）、业绩、成果等要求进行申报。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30日。
- 2. 关于论文、继续教育、面试等要求，参照我市工程系列职称评审的相关要求执行（详见附件4）。

附件：

- 1. 江苏省数字经济（集成电路）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
- 2. 江苏省数字经济（工业互联网）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
- 3. 江苏省数字经济（区块链）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
- 4. 关于开展2023年苏州市工程系列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2月15日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苏州市人民政府

江苏省人民政府
中国组织人事报新闻网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劳动保障新闻网

